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文件**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文件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办公厅编

人 民 大 学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文件/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办公厅编.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3

ISBN 7-01-004892-4

I. 中… II. 中… III.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十届三次-文件-汇编 IV. D6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25445 号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文件

ZHONGGUO RENMIN ZHENGZHI

XIESHANG HUIYI DI-SHUIJIE QUANGUO

WEIYUANHUI DI-SANCI HUIYI WENJIAN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办公厅编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5 年 3 月第 1 版 2005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2.5

字数:45 千字 印数:00,001—30,000 册

ISBN 7-01-004892-4 定价:4.5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目 录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政治决议	(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 决议	(5)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 委员会工作报告	贾庆林(6)
——在政协第十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关于政协十届二次会议以来 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	(26)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 委员会关于政协十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 工作情况的报告	张怀西(27)
——在政协第十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提案委员会关于政协十届三次会议提案 审查情况的报告	(39)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增选副主席名单(3名)	(42)
附:增选副主席简历	(43)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增选常务委员名单(5名)	(46)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增补委员名单(80名)	(47)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秘书长、副秘书长名单	(49)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常务委员会关于“无党派民主人士”界 更名的决定	(50)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常务委员会关于文史资料委员会调整为 文史和学习委员会的决定	(5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专门委员会主任任命名单 (52)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专门委员会副主任增补名单(23名) (53)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副秘书长任命名单 (54)

集思广益 共谋发展大计 《人民日报》社论(55)
——热烈祝贺全国政协十届三次会议开幕

坚持完善基本政治制度 不断推进人民
政协事业 《人民政协报》社论(59)
——热烈祝贺全国政协十届三次会议开幕

齐心协力 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
..... 《人民日报》社论(62)
•——热烈祝贺全国政协十届三次会议胜利闭幕

发挥人民政协优势 努力构建和谐社会
..... 《人民政协报》社论(66)
——祝贺全国政协十届三次会议闭幕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届全国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政治决议

(2005年3月12日政协第十届
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2005年3月3日至12日在北京举行。

会议讨论了温家宝总理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和《反分裂国家法(草案)》，对上述报告和《反分裂国家法(草案)》表示赞同。会议审议通过了贾庆林主席代表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和张怀西副主席代表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会议期间，中共中央和国家领导人分别到委员驻地，参加分组或联组讨论，与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族各界代表人士交换意见、共商国是，广大委员受到了很大鼓舞。全体委员本着对国家、对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积极围绕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议政建言。会议开得隆重热烈，富有成效，是一次民主、求

实、团结、奋进的大会。

会议认为,在过去的一年里,全国各族人民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民主法制建设和宣传思想工作得到加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和执政党的建设都取得了新的成绩。会议对一年来各方面工作取得的成就给予高度评价。

会议认为,过去的一年,政协第十届全国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认真贯彻中共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广泛动员和组织各参加单位和政协委员围绕党和国家的中心工作认真履行职能,积极建言献策,在加强团结、发扬民主、促进统一、对外交往以及自身建设等方面都取得了新的进展,为人民政协事业在新世纪新阶段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会议指出,推进人民政协事业,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把促进发展作为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第一要务,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坚持推进履行职能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坚持把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政协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这既是人民政协工作的基本经验,也是做好今后工作的重要原则,必须毫不动摇地加以贯彻。

会议指出,构建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中国共产党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的全局出发提出的一项重大历史任务。人民政协要发

挥自己的特点和优势,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努力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最广泛最充分地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贡献力量。

会议就国家经济、政治、社会、文化生活中的重要问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协商讨论。委员们高度关注“三农”问题,指出要消除妨碍城乡统筹发展的各种体制性障碍,实行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的方针,改变城乡资源配置中长期存在的失衡现象;高度关注经济结构调整和增长方式转变问题,强调要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高度关注民生问题,提出要把解决与人民群众生活关系密切的问题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采取更为积极的就业政策,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在政府财政支出的优先顺序和比重上切实体现向教育、就业、社会保障、公共卫生等方面倾斜。委员们还就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深化国有企业改革、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维护国家经济安全、推动科技体制创新和教育体制改革、整顿和规范分配秩序、资源节约和合理利用、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促进东中西部地区协调发展、反腐倡廉、安全生产等问题,进行了广泛讨论,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会议完全赞同制定《反分裂国家法》。会议指出,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是中国的核心利益。制定《反分裂国家法》,体现了我们以最大的诚意、尽最大的努力争取实现和平统一的一贯立场,表明了全中国人民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决不允许“台独”分裂势力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共同意志和坚定决心。它有利于团结包括

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共同推动祖国的和平统一大业，有利于遏制“台独”分裂势力的分裂活动，有利于维护台湾海峡地区乃至亚太地区的和平稳定。会议要求，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人民政协的各级组织和全体政协委员，广泛团结海内外一切爱国人士，坚决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活动，为推动两岸关系和平稳定发展、促进祖国完全统一作出积极的贡献。

会议指出，保持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繁荣稳定意义重大，不仅关系到香港、澳门的未来，而且关系到整个国家的现代化建设和祖国统一大业。我们要坚定不移地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积极主动地团结广大爱国爱港爱澳人士，支持特别行政区政府依法施政，为维护和促进香港、澳门的繁荣稳定和不断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会议号召，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周围，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求真务实、开拓创新，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而努力奋斗！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05年3月12日政协第十届
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批准贾庆林主席代表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对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认为报告对去年工作的总结实事求是,对今年工作的安排切实可行,要求常务委员会认真组织实施。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政协第十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

(2005 年 3 月 3 日)

贾 庆 林

各位委员：

我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

2004 年，是我国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开拓前进的一年。全国各族人民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领导下，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继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维护稳定，国民经济保持良好发展势头，各项社会事业有新的发展，人民生活进一步改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

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与和谐社会建设取得新的成就。

2004年,也是人民政协事业不断开拓创新、取得重大进展的一年。政协第十届全国委员会及其常委会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切实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

(一)坚持把学习摆在突出位置,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政协工作的新要求。加强学习对于推动人民政协事业发展至关重要。常委会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结合政协工作实际,去年着重抓了三个方面的学习:一是学习贯彻中共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去年9月,中共中央召开十六届四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决定》。这次全会,对于全面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和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全会闭幕后,全国政协通过召开第七次常委会议以及开展多种形式的活动,组织委员认真学习,并对贯彻落实全会精神进行了部署。二是学习贯彻胡锦涛同志的重要讲话。去年是人民政协成立55周年,胡锦涛同志在庆祝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高度评价了人民政协的重大贡献,科学总结了人民政协的历史经验,明确提出了人民政协工作的方针原则和基本要求。胡锦涛同志的重要讲话发表后,全国政协召开了各界人士参加的座谈会进行学习,并把学习贯彻讲话列为第七次常委会议的重要议题。全国政协各参加单位以及各级地方政协组织,也纷纷采取多种形式深入学习贯彻。三是学习贯彻新修订的政协章程。政协十届二次会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

会议章程(修正案)》后,中共中央办公厅和政协全国委员会分别发出通知,对学习贯彻政协章程提出了明确要求。两个通知下发后,全国各地迅速掀起了学习贯彻政协章程的热潮。全国政协主席会议、秘书长会议、机关中心学习组和各专门委员会分别组织了对政协章程的专题学习。章程修改领导小组组织编写了政协章程的学习辅导材料,发表了宣传解释新章程的系列文章,有组织地安排人员到各地宣讲章程。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高度重视政协章程的学习贯彻工作,通过召开党委常委会议、组织专题报告会、中心组学习等多种方式,组织党政机关和有关方面负责同志进行学习。各地党委主要负责同志亲自主持会议,并就落实中办通知精神和学习贯彻政协章程提出要求。一些地方党委还召开政协工作会议,对加强人民政协工作作出部署。各级政协普遍就学习贯彻政协章程制定了具体的贯彻措施,努力把这次修改政协章程的指导思想和重要原则落到实处。通过学习,促进了各级领导干部和社会各界更加了解政协,更加重视和支持政协工作。

(二)围绕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切实履行职能、议政建言。政协十届六次常委会议围绕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组织委员就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进程中的一些重大问题、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的政策措施以及经济社会发展形势等问题进行讨论协商。中央主要领导同志到会作报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部委负责同志到会听取意见和建议,一些部委负责同志还到各组参加讨论,与委员们沟通情况、交换意见。常委们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经过分类整理,以专项建议、《政协信息》、《政协信息专报》等形式报送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有些还

通过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新闻媒体,进行了广泛宣传。

在全体会议、常委会议闭会期间,各工作机构继续围绕党和国家的中心工作,选择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作为建言献策的重点课题,深入调查研究,取得了许多新的成果。比如,关于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建议报送后,中央领导同志给予充分肯定,要求国家有关部门研究制定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指导性文件。在文件形成过程中,有关部门再次认真听取了政协委员的意见。最近,国务院正式下发了这个文件。比如,政协提出的关于保护和扶持昆曲艺术的建议,受到中央领导同志高度重视,有关部门制定了《国家昆曲艺术抢救、保护和扶持工程》,决定今后五年每年拨出 1000 万元专项资金用于扶持现存的 7 个昆曲院团建设。同时,全国政协整理出版了《中国昆曲精选剧目曲谱大成》,为保护、继承和发展这一传统艺术作出了贡献。比如,政协提出关于防治血吸虫病的调研报告后,国务院领导同志作了批示,有关部门采纳了报告的建议,并采取了一系列落实措施,包括加强病情监控与科研工作、增加防治血吸虫病的投入、完善相关政策、加快制定《血吸虫病防治条例》等。比如,政协组织的“保护长江万里行”大型环保系列活动,在沿江八个省市实地考察,召开研讨会,举办“保护长江、爱我中华”万人签名以及环保文艺演出等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中央和地方数十家新闻媒体进行了广泛的宣传报道,在沿江各省市引起强烈反响,为促进长江流域的生态保护和环境建设起到了积极作用。各专门委员会还就制定“十一五”规划和 2020 年远景目标的若干重大问题,以及保证粮食安全、统筹城乡发展、改革收入分配体制、

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化、搞好西部地区“两基”攻坚、维护进城务工人员合法权益、促进环渤海区域经济发展、保护历史文化名城、加快武陵山连片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民营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海峡两岸通航等一系列重要问题，深入开展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 68 份，为党和国家民主决策、科学决策提供了重要依据和参考。

一年来，人民政协各参加单位和政协委员共提交提案 4478 份，立案 4263 件。提案中的一些重要意见和建议，通过《重要提案摘报》及时反映给中共中央、国务院和有关部门。委员视察工作进一步加强，共组织 30 个视察团、750 多位委员赴全国各地就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进行视察，向中共中央、国务院报送视察报告 26 份。还委托地方政协认真组织京外的全国政协委员进行就地视察或跨省区视察。反映社情民意工作有了新的进展，进一步扩大信息来源，提高信息质量，改进工作方式，共报送《政协信息》和《政协信息专报》325 期，提供重要信息 1390 篇，中共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对《政协信息》批示达 133 人次，国务院有关部门对《政协信息》回函 72 件，批示率超过往年一倍以上。

（三）坚持大团结大联合，积极促进各党派团体、各族各界人士的团结合作。认真贯彻“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积极促进参加政协的各党派、无党派人士之间的团结合作。认真开好政协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切实贯彻民主协商、求同存异的原则，充分听取和反映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安排政协大会发言、组织各界委员视察、办理民主党派提案、反映社情民

意、联合进行专题调研、帮助各民主党派机关改善工作条件,加强与各民主党派经常性联系,较好地发挥了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在政协中的作用。一年来,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共提出提案 115 件,提供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稿件 2503 篇,这些提案和信息都得到了及时的办理和反馈。

协助贯彻执行国家的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发挥民族和宗教界委员的积极作用,为现代化建设和祖国统一贡献力量。常委会组织少数民族界和宗教界委员开展调查研究,考察沿海发达地区和西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与民族、宗教工作,积极为委员知情明政服务。促成一些地方解决宗教活动场所等实际问题,切实为宗教界人士和广大信教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举办政协民族、宗教工作研讨班,组织 40 个省级、副省级政协有关负责同志,就做好新形势下的政协民族、宗教工作进行深入研究。还举办一些展示中华民族灿烂文化和社会主义新型民族关系的文化活动。

(四)健全规章制度,推进政协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贯彻落实修订后的政协章程,建立健全与政协章程相配套的各项规章制度,是去年常委会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政协十届二次会议闭幕后,我们主要抓了几个环节的工作:一是抓组织落实。在主席会议领导下,成立了制度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建章立制工作的领导、规划和协调。二是加强政策研究。在领导小组下设 9 个专题研究组,负责对已有的工作规章和拟制定的工作规章进行研究论证,并承担具体的起草、修订任务。三是坚持走群众路线。通过召开会议、分别座谈或进行走访等形式,广泛征求地方政协组织、政协各参加单